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高科 公告编号:2026-045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胡影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及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胡影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胡影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高科 公告编号:2026-046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8日、5月29日、6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股票累计涨幅较大,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和公司所属行业指数,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价可能存在近期涨幅较大后快速下跌的风险。2026年4月29日至6月1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为87.95%;同期,创业板上市公司股价平均涨幅约为0.51%,风险警示板块上市公司股价平均跌幅约为5.02%。近期公司股票涨幅严重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

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低于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4月28日开市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26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亏损,与公司股价严重偏离。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亿元;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2.70万元。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均处于亏损状态,实际经营业绩与近期股价涨幅相匹配的变化,存在股价上涨缺乏盈利支撑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未实际开展半导体业务,主营业务为教育业务及不动产运营业务,未来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拟控股拟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时,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如下承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36个月内,不向上市公司注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所持有的资产。

●关于公司市场传闻的情况。前期市场存在关于公司拟被控股股东与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关系的相关传闻,经公司向控股股东书面核实,公司控股股东与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任何实质关系。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发生重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公司郑重声明: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关于《问询函》的回复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并于2026年5月28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国高科对外投资及股价波动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鉴于部分问题的回复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相关资料,且部分问题需律师出具意见,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完整,公司已向上交所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协调各方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2026年6月9日至2026年9月8日,公司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25年9月15日离任)王浩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737,532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257%;其配偶林女士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63,575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108%。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和公司所属行业指数,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

2026年4月29日至6月1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为87.95%;同期,创业板上市公司股价平均涨幅约为0.52%。近期公司股票涨幅严重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

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低于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4月28日开市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26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亏损,与公司股价严重偏离。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亿元;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2.70万元。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均处于亏损状态,实际经营业绩与近期股价涨幅相匹配的变化,存在股价上涨缺乏盈利支撑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未实际开展半导体业务,主营业务为教育业务及不动产运营业务,未来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拟控股拟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时,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如下承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36个月内,不向上市公司注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所持有的资产。

●关于公司市场传闻的情况。前期市场存在关于公司拟被控股股东与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关系的相关传闻,经公司向控股股东书面核实,公司控股股东与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任何实质关系。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发生重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公司郑重声明: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关于《问询函》的回复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并于2026年5月28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国高科对外投资及股价波动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鉴于部分问题的回复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相关资料,且部分问题需律师出具意见,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完整,公司已向上交所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协调各方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2026年6月9日至2026年9月8日,公司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25年9月15日离任)王浩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737,532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257%;其配偶林女士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63,575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108%。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和公司所属行业指数,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

2026年4月29日至6月1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为87.95%;同期,创业板上市公司股价平均涨幅约为0.51%。近期公司股票涨幅严重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

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低于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4月28日开市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26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亏损,与公司股价严重偏离。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2亿元;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4.27万元。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均处于亏损状态,实际经营业绩与近期股价涨幅相匹配的变化,存在股价上涨缺乏盈利支撑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未实际开展半导体业务,主营业务为教育业务及不动产运营业务,未来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拟控股拟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时,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如下承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36个月内,不向上市公司注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所持有的资产。

●关于公司市场传闻的情况。前期市场存在关于公司拟被控股股东与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关系的相关传闻,经公司向控股股东书面核实,公司控股股东与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任何实质关系。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发生重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公司郑重声明: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关于《问询函》的回复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并于2026年5月28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国高科对外投资及股价波动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鉴于部分问题的回复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相关资料,且部分问题需律师出具意见,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完整,公司已向上交所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协调各方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2026年6月9日至2026年9月8日,公司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25年9月15日离任)王浩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737,532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257%;其配偶林女士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63,575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108%。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和公司所属行业指数,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

2026年4月29日至6月1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为87.95%;同期,创业板上市公司股价平均涨幅约为0.51%。近期公司股票涨幅严重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6-043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0元(含税)

●分红日期

项目	股权登记日	除权日	派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5/28	—	2026/6/8	2026/6/8

●差异化分红转送: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实施现金红利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5月21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5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基于此,公司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

利润分配。

3. 差异化分红转送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方案

根据公司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权益分派发放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2025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派发股利。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股利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股利总额。

(2)本次差异化分红派息分配情况

公司本次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5,042,470,234股,扣除回购专户56,036,500股,即4,986,433,734股派息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997,286,746.80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4.23%。

(3)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息日的计算方法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公司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息(息)参考价:

除息(息)参考价=(前收盘价-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①由于公司本次发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指按照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数×实际应得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 =4,986,433,734股×0.20元/(5,042,470,234股-0.20元)

②公司本次发行现金红利分配,无送股和转增分配,流通股数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

综上,本次除息(息)参考价=(前收盘价-0.20)/(1+0)=前收盘价-0.20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利类型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6/5	—	2026/6/8	2026/6/8

四、分红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2)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余无限制条件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投资人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上海弘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慧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和刘炳年的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在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按照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

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付。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税收协定办理,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元。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账户)信息进行派发,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元。

(4)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含税)。持股满12个月的居民企业股东可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待遇,上述在股息红利的股息红利对应的企业所得税由其自行判断是否符合企业所得税免税条件并依法履行申报缴纳税款义务。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7-84681017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06-02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成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6-029

成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6年6月1日收到高盛亚洲战略、成亨集团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获悉高盛亚洲战略计划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706,534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6152%。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93,93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612,60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6152%)。

高盛亚洲战略具体情况如下:

1.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拟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9月24日)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拟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9月24日)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1.6152%。

公司于2026年6月1日收到成亨集团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获悉成亨集团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09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9909%。成亨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拟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9月24日)进行。

前述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息、增发新股或配股、转增股本、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更的,上述减持股份数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6年6月12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股权激励计划

原计划的股权激励计划已不适用。

(四)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A股股东
2	公司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3	公司202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4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A股股东
5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7已经公司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6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3日、2026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更正)。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

4.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慧春、北控中成环境集团有限公司、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刘炳勇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6年6月12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股权激励计划

原计划的股权激励计划已不适用。

(四)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A股股东
2	公司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3	公司202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4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A股股东
5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7已经公司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6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3日、2026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更正)。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

4.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慧春、北控中成环境集团有限公司、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刘炳勇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6年6月12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股权激励计划

原计划的股权激励计划已不适用。

(四)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A股股东
2	公司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3	公司202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4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A股股东
5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7已经公司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6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3日、2026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更正)。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

4.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慧春、北控中成环境集团有限公司、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刘炳勇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8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 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2.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2日

3. 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项目	日期
A股	688466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张慧春

2. 提案程序说明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7已经公司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6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3日、2026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更正)。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

4.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慧春、北控中成环境集团有限公司、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刘炳勇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张慧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事项授权:

受托人姓名:张慧托

受托人身份证号: []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签名(盖章): [] 受托人签名: []

委托人身份证号: [] 受托人身份证号: []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9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并 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完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Jean Christophe Baron为补选非独立董事。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6年6月12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股权激励计划

原计划的股权激励计划已不适用。

(四)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A股股东
2	公司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3	公司202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4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A股股东
5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7已经公司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6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3日、2026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更正)。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

4.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慧春、北控中成环境集团有限公司、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刘炳勇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6年6月12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股权激励计划

原计划的股权激励计划已不适用。

(四)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A股股东
2	公司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3	公司202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4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A股股东
5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7已经公司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6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3日、2026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更正)。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

4.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慧春、北控中成环境集团有限公司、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刘炳勇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88602 证券简称:鼎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普陀区祁连山路2891弄200号1-1楼1-1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序号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自然人股东	129	0.0001
2.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法人股东的表决权数量	278,121,875	99.9999
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78,121,875	99.9999

(四) 表决方式是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张慧春先生主持,会议议程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时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7人,独立董事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2. 董事会秘书张熙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6年6月12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股权激励计划

原计划的股权激励计划已不适用。

(四)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A股股东
2	公司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3	公司202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4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A股股东
5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7已经公司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已经公司2026年6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3日、2026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更正)。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

4.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慧春、北控中成环境集团有限公司、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刘炳勇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6年6月12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股权激励计划

原计划的股权激励计划已不适用。

(四)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
||
||